

证券代码：688261

证券简称：东微半导

公告编号：2026-009

##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40 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之后方可实施。
-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一、 利润分配方案

#####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6,210,361.99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87,185,121.50 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7540 元（含税），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

股。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22,574,975 股，以此计算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9,242,153.12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金额占 2025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0.00%。

如在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上述事项已获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相关数据及指标如下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9,242,153.12	4,828,920.09	16,805,211.75
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6,210,361.99	40,235,142.44	140,024,955.26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487,185,121.5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30,876,284.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75,490,153.2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30,876,284.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D) 是否低于 3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	40.90
现金分红比例 (E) 是否低于 30%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元)	253,083,642.5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是否在 3 亿元以上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营业收入 (元)	3,228,757,907.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	7.8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H) 是否在 15% 以上	否
是否触及《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 (八) 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注：上表中之前年度现金分红总额为实际发放金额，与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的数据差异系各股东持股数量不同，分红尾数四舍五入后加总所致。

## 二、 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 的情况说明

2025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46,210,361.99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487,185,121.50 元，公司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为 9,242,153.12 元（含税），占本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 30%，具体原因分项说明如下：

### （一）公司所处行业及其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及资金需求

公司所属行业为功率器件设计行业，主要产品包括 GreenMOS 系列超级结 MOSFET、SFGMOS 系列及 FSMOS 系列中低压屏蔽栅 MOSFET、TGBT 系列 IGBT 产品、

SiC 器件（含 Si<sup>2</sup>C MOSFET）以及高密度功率模块，产品广泛应用于以 5G 基站电源及通信电源、数据中心和算力服务器电源、车载充电机、车身加热和平衡系统、UPS 电源和工业照明电源、新能源汽车直流充电桩、光伏逆变及储能为代表的工业级应用领域，以及以 PC 电源、适配器、TV 电源板、手机快速充电器为代表的消费电子应用领域。

公司所处行业具有技术含量高、创新投入大等特征，技术创新能力是该行业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为了提升技术创新能力，加快技术突破进度，公司聚焦新产品的研发，并将持续在技术研发、经营发展等方面加大资金投入，后续发展的资金需求量较大。

公司专注于半导体器件的研发与销售，始终保持 Fabless 的经营模式。结合公司目前所在行业特点、公司发展阶段及自身经营模式，公司需要通过前瞻性的资产投入与产品研发布局，强化研发支撑，夯实产能基础；公司在优化产品组合策略，积极拓展市场等方面亦需不断增加资金投入，同时预留足额资金以应对市场变化。

####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公司 2025 年度未分配利润将转入下一年度，综合考虑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和未来战略发展等各方面因素，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拓展主营业务、拓展新兴领域、扩大市场份额，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产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公司行业地位，实现公司规模扩大和盈利能力的提升，为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的顺利实施以及健康、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多渠道的投资者沟通机制，中小投资者可通过上证 e 互动、投资者电话及邮箱、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就现金分红事项与公司进行沟通和交流，公司会充分听取中小投资者关于利润分配方案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回复中小投资者关心的相关问题。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将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进行表决，为中小投资者参与现金分红事项决策提供便利。

####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未来公司仍将聚焦主业，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并拓展市场份额，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以切实的经营成果和稳定连续的分红政策回馈广大投资者，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和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成果，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 三、 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

### 四、 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东微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